

镇江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镇江市职工培训教育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

镇禁毒办〔2023〕9号

关于印发《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
比武竞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镇江检查分局、市公安局、各辖市（区）禁毒委员会办公室、镇江市易制毒化学品行业协会、各易制毒化学品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通过技能比武竞赛，全面提升全市易制毒化学品从业人员的管理水平和岗位技能，筑牢易制毒化学品防流失底线，市总工会指导市禁毒办研究制定了《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比武竞赛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市禁毒办联系人：徐昊舒；联系电话：13952926603。

特此通知

镇江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镇江市职工培训教育技能
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23日



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比武竞赛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面提升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从业人员的管理水平和岗位技能，筑牢易制毒化学品防流失底线，结合我市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现状，创新易制毒化学品行业管理水平和模式，特制定2023年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比武竞赛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党委政府关于禁毒工作系列决策部署，纵深推进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不断提升新形势下易制毒化学品监管能力和水平，打造易制毒化学品从业管理专业团队，切实护航高质量发展，保障我市易制毒化学品监管安全、平稳、有序。

二、基本原则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履职必需，强化问题导向，紧扣业务能力建设，针对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和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从业人员管理团队建设的短板弱项，创新考核比武竞赛体系，丰富考核比武竞赛内容，有针对性提升全市易制毒化学品监管队伍和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从业人员管理团队的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打造我市易制毒化学品公安安全监管队伍和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管理人才队伍。

三、竞赛形式

（一）赛制

本次比武竞赛使用红、蓝双方攻擂赛制，红方代表全市 1300 余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管理团队（以下简称红方），蓝方代表全市 7 个辖市区公安易制毒监管团队（以下简称蓝方），红、蓝双方围绕以下内容开展守擂攻擂，开展评分：

- 1、红、蓝双方的理论考试成绩；
- 2、红、蓝双方现场核查时考试成绩；
- 3、评委对红、蓝双方现场核查时的综合表现。

（二）流程

红方将从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中选出 200 家中等规模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经营、运输单位除外）参与比武竞赛，再以理论考试形式开展复赛，选拔出前 10 名易制毒化学品单位正式加入红方参赛队伍。蓝方由 7 支辖市（区）易制毒化学品公安监管队伍组成，蓝方通过随机抽签对阵 10 家进入决赛的红方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为保证公平公正，蓝方不得选取本辖区管理单位）。

（三）内容

1、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提升政治理论素养。

2、组织业务培训。围绕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级相应的文件要求，组织行业内相关

专家开展系统性的业务学习和集中培训（市、区两级分别组织培训）。

3、开展易制毒化学品比武竞赛。

（1）红、蓝双方易制毒化学品理论测试，主要考核易制毒化学品政策规定、业务知识、实地核查等方面内容，采用应知应会知识测试、现场规范核查处置的竞赛方式。理论测试分为 A、B 卷，A 卷考核对象为红方，B 卷考核对象为蓝方，红、蓝双方通过闭卷考试，得出相应的成绩。

（2）蓝方对红方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的现场实地核查，主要考核参赛民警对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的规范检查以及现场核查时的业务能力测试，同时体现红方对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的重视程度和业务能力的熟练度（竞赛组委会在红方单位内埋设的安全隐患供蓝方检查除外），从而相互得出对应的考核成绩。

四、计分办法

比武竞赛总分 100 分，理论测试、现场实地核查各占 40 分，综合表现占 20 分。

1、红方

（1）理论测试（40 分）：采用总分为 100 分的试卷进行闭卷考试，考试题型为填充题、判断题、选择题和简答题，计算本队 3 名参赛的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的从业人员闭卷考试的平均分数，乘以 0.4 得出该团队理论测试的成绩。理论考试内容：《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

(2) 现场核查 (40 分)：考核设置若干个安全隐患陷阱，让蓝方进行攻擂，蓝方通过检查发现组委会设定外的红方安全隐患问题为红方扣分项，从而得出红方的实际成绩，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评委的平均分，乘以 0.4 得出红方的实地核查成绩。

(3) 综合表现 (20 分)：由 9 名评委对红方的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的规范化、专业化和创新能力开展综合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评委的平均分，为红方的综合表现分。

三项考核得分相加为红方参赛队伍的总成绩。

2、蓝方

(1) 理论测试 (40 分)：采用总分为 100 分的试卷进行闭卷考试，理论考试题型为填充题、判断题、选择题和案例分析题，计算本队 3 名参赛的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的从业人员闭卷考试的平均分数，乘以 0.4 得出该团队理论测试的成绩。理论考试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江苏省公安机关易制毒化学品购销运输监管工作规范（试行）》、《江苏省禁毒条例》以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相关规定》等。

(2) 现场核查 (40 分)：考核现场总分为 100 分，由组委会设立若干项特定安全隐患对参赛选手开展现场考核，考核时间为一个小时，考核成绩由考核现场发现问题的多少决定，去掉评委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评委平均分，乘以 0.4 得

出该队伍现场核查得分。蓝方现场考核内容分为两部分：（1）检查红方易制毒化学品相关台账（2）检查红方易制毒化学品安全存储。

（3）综合表现（20分）：由9名评委对参赛队伍现场检查易制毒化学品单位的规范化、专业化、创新能力进行综合打分（其中规范化、专业化占10分，创新能力占10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7名评委平均分乘以0.2为该队伍综合表现分。

三项考核得分相加为蓝方参赛队伍的总成绩。

3、评委人员及范围

邀请9名评委，分别为：省厅总队、市总工会、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镇江检查分局专家各1名，市公安局、市易制毒化学品行业协会专家各2名。

五、竞赛人员、时间、地点

（一）参赛人员

1、红方人员：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从业人员3人（含单位安全负责人），年龄在55周岁（含）以下，男女不限。

2、蓝方人员：全市公安机关55周岁（含）以下的男民警、45周岁（含）以下的女民警，见习期民警不得作为参赛对象。每个辖市（区）3人组队，其中1人须为禁毒业务大队负责人。另外2人为派出所易制毒监管民警。

（二）参赛时间

1、初赛：拟定于10月下旬组织，11月上旬结束（从全市所有易制毒化学品单位中选出200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进入复赛）。

2、复赛：拟定于11月中下旬组织开展（从200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通过理论考试选出10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进入决赛）。

3、决赛：拟定于11月下旬组织开展（从红方10家易制毒化学品单位抽签对阵蓝方7支监管队伍）。

（三）参赛地点

理论测试：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丹徒区长香西大道518号）；

现场核查：理论测试平均分前十名的单位（视抽签情况而定）。

六、奖项设置

本次比武竞赛按累计得分由高到低的方式对红、蓝双方参赛单位分别进行排名。其中对红方和蓝方参赛的前三名队伍，各设立一、二、三等奖，颁发相应的证书。对获得一等奖团队中的1名红方和2名蓝方综合表现最优队员授予“五一技术标兵”。

七、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全市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比武竞赛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解军英及市禁毒委副主任、市禁毒办主任钱建平同志任组长，市禁毒办常务副主任赵浦同志任副组长，各辖市区禁毒办主任为成员，全力抓好练兵考核比武竞赛的组织实施。各辖市区要高度重视、深入发动

红、蓝双方参赛，提高认识站位，迅速掀起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业务“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

（二）强化统筹协调。各地要紧紧围绕比武竞赛工作要求，深入在基层单位选人用人，使更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进入易制毒化学品管理行业，并加大对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的业务培训保障工作，贯穿各项重点任务，使比武竞赛活动成为提升能力、推动工作、建强队伍的重要举措。